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第一上海投資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27)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第一上海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之通函（「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在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四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主席要求就所有提出的決議案以按股數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所有董事均親身或透過電子形式出席股東周年大會。

於舉行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總股份數目為 2,190,679,905 股，相當於賦予權利予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有決議案的股份總數。每名股東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均可就其持有的每股股份投一票。就此，(i) 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根據上市規則第 13.40 條所載須於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贊成；(ii) 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投票決議案；及 (iii) 概無股東於通函內表明其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所提呈決議案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

所有按股數投票方式進行表決的決議案均獲股東通過。投票表決結果載列如下：

| 決議案 | | 票數 (%) | |
|--------|--|-------------------------|-----------|
| | | 贊成 | 反對 |
| 1. | 省覽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書及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 1,266,218,841 (100%) | 0 (0%) |
| 2. (i) | 重選辛樹林先生為執行董事。 | 1,266,218,841 (100%) | 0 (0%) |
| (ii) | 重選勞苑苑女士為執行董事。 | 1,266,218,841 (100%) | 0 (0%) |
| (iii) | 重選周小鶴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1,266,218,841 (100%) | 0 (0%) |

| 決議案 | | 票數 (%) | |
|-------|---|----------------------------|--------------------|
| | | 贊成 | 反對 |
| (iv) | 重選李之耘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1,266,218,841 (100%) | 0 (0%) |
| (v) |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 1,266,218,841 (100%) | 0 (0%) |
| 3. | 聘任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 1,266,218,841 (100%) | 0 (0%) |
| 4. A. | 授予董事配發本公司股份之一般及無條件授權。 | 1,266,178,836 (99.997%) | 40,005 (0.003%) |
| B. | 授予董事購回本公司股份之一般及無條件授權。 | 1,266,218,841 (100%) | 0 (0%) |
| C. | 將本公司購回之股票總數加入董事根據4A決議案所獲給予之授權。 | 1,266,178,836 (99.997%) | 40,005 (0.003%) |
| 5. | 考慮及批准二零二四年購股權計劃及計劃授權限額之採納(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的通函)。 | 1,266,178,841 (99.997%) | 40,000 (0.003%) |

附註： 所有決議案全文載於通告中。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股東週年大會投票之監票人。由於超過 50%之票數贊成上述決議案，該等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第一上海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
勞元一

香港，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現有之四位執行董事為勞元一先生、辛樹林先生、楊偉堅先生及勞苑苑女士；一位非執行董事為郭琳廣先生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而五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家瑋教授、劉吉先生、俞啟鎬先生、周小鶴先生及李之耘先生。